

# 电网建设项目竣工环保 验收鉴定表








项 目 名 称： 110kV 永丰（星岙）输变电工程

建 设 单 位：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宁波供电公司（盖章）

验收主持单位：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宁波供电公司（盖章）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九日

项目名称	110kV 永丰（星岙）输变电工程		
项目建设时间	2016年4月～2017年5月	建设地点	宁波市北仑区
项目建设内容	<p>(1) 新建 110kV 变电站一座，采用全户内布置，本期新建主变 2×50MVA；</p> <p>(2) 新建 110kV 输电线路 2×1.77km：其中同塔双回路架空线路 2×1.65km，双回路电缆线路 2×0.12km。</p>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审批单位及文号	宁波市北仑区环境保护局，仑环辐[2013]9 号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单位	国电环境保护研究院	竣工环保验收调查单位	浙江问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宁波市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浙江火电建设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单位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宁波供电公司		
工程变动情况	无重大变动		
环境保护手续履行情况	本期工程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国电环境保护研究院于 2013 年 2 月编制，2013 年 3 月 13 日宁波市北仑区环境保护局以仑环辐[2013]9 号文进行了批复。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及其批复要求落实情况	本工程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提出的要求，建成了相关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污染防治和生态环保措施。		
竣工环保验收监测结果	本工程周围敏感目标处电磁环境、声环境监测值均符合相应的标准要求，工程建设符合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要求。		
生态环境调查情况	工程建设采取了相应的环境保护和生态恢复措施，生态恢复良好。		

公众参与	已依法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验收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环境保护方面的反馈意见。		
实际完成环境保护投资(万元)	120万		
验收结论	<p>工程建设内容与环评基本一致;环境保护手续完备;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提出的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电磁环境、声环境监测结果达标;开展了环境监理工作;采取了相应的生态恢复措施;并进行了项目信息公开;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结论可信。</p> <p>验收组建议本工程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p>		
存在的问题及处理意见	建议运行管理单位做好运行期监测及巡查,加强运行期环境安全管理、公众沟通和科普宣传工作。		
资料目录	《110kV永丰(星岙)输变电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技术专家签字: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单位代表签字:		竣工环保验收调查单位代表签字:	
施工单位代表签字:		设计单位代表签字:	
建设管理单位(部门)代表签字:		运行管理单位代表签字:	
验收主持单位代表签字:	